

Awakening

婦女新知



71期

目錄

●本期專題(一)	校門內的男尊女卑	整理/趙登美	1
	兩性平等教育座談會		
	我們都是這樣長大的		
	教科書中的性別歧視系列之一		
●本期專題(二)	一九八八反核宣言	/本社	5
	反核活動預告	/本社	6
	核變逃命圈	/本社	6
	核電安危知多少?	/台灣環保聯盟	7
	消滅色情污染·重建健康環境	/蘇是非	7
	3·8掃黃行動記		
	和勞工姊妹歡聚一堂	/黃玲娜	9
	「北區女工聯歡會」		
	維護女工權益共同聲明	/黃玲娜	10
	女性主義自覺團體	/本社	11
	如何保障女性的工作權益	/曹愛蘭	12
	世界婦女動態	/李元貞	13
	女人的感觸	/安小石	14
	男人的威脅力	/沙凡	15
	婦女新聞	/楊曉雁	16
	婦女與法律		
	女兒如何為娘家傳宗接代?	/沈美真	17
●現場傳真	3·12送樹到林務局		
	3·25森林上街頭	攝影/楊瑛瑛	18
●「婦女問題的探討」系列演講摘要(九)	從台灣社會的現況與展望	蕭新煌主講 楊曉雁整理	21
	看婦女運動(下)		

婦女新知 七十一期 Awakening

中華民國七十一年二月創刊
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四月十日出版

發行人/李元貞

社長/吳嘉麗

企畫/曹愛蘭

編輯/黃玲娜

美術編輯/劉秀春

廣告組/陳秀惠

發行組/楊曉雁

法律顧問/尤美女·沈美真·潘正芬

發行所/婦女新知雜誌社

社址/台北市博愛路一巷一號二樓

電話/三三一·九三六三·三一一〇〇〇〇〇〇

郵政劃撥/第〇五二六一八八八八號

婦女新知雜誌帳戶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

局版臺誌字第二〇一一號

中華郵政北臺字第〇四四八號

執照登記為第一類新聞紙

承印者/永亨彩色印製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九五四一九三六

零售/每本新台幣三〇元

國內訂閱:

一般訂戶/一年三五〇元

贊助訂戶/一年一〇〇〇元以上

國內掛號/每年另加郵資七元

國外訂閱(航空): (如使用支票, 抬頭請寫李元貞)

一般訂戶/

香港澳門地區/一年美金一十元

亞太及太平洋地區/一年美金二十三元

歐美非地區/一年美金二十五元

贊助訂戶/一年美金五十元

國外掛號/每年另加郵資美金八元

本刊文字皆有版權·非經同意請勿轉載。



●本期專題(一)

校門內的男尊女卑

兩性平等教育座談會

整理 / 趙登美

時間：一九八八年三月六日下午二點至五點。

地點：台大校友會館

主持：曹愛蘭(婦女新知秘書長)

出席：孫宗宜(晚晴協會公關發言人)

施寄青(建國中學教師)

黃政傑(師大教育研究所教授)

李元貞(婦女新知基金會董事長)

韓繼媛(教育部國教司第二科科长)

主持人曹愛蘭女士首先報告指出，
《婦女新知》最近完成一項有關教科書塑造性別角色的研究。進行研究之前曾經請教過一些老師們，教科書中是否有男女不平等的現象？所得到的回答多半是「不覺得教科書中有什麼不平等的現象，頂多只有工藝、家政課程的不同。不過，這種分開上課的情況有些學校已經改善」。因為有很多老師的反應是這樣，
《婦女新知》覺得有必要對目前教科書如何塑造性別角色作一個探討，讓大家瞭解真實情況如何。

兩性平等社會才和諧

接著由本社編輯黃玲娜對這次的統計結果進行報告，這次的統計，以國中、國小的人文學科為主(其中包括國語、社會、生活與倫理、國文、歷史和公民與道德)，兼及高中國文。聽完這份統計報告之後，孫宗宜女士非常感慨的說，從剛才所報告的內容當中，我們發現教科書中對美滿家庭的描寫，總是父母，子女共同組成。但是根據資料顯示，目前單親家庭所佔的比例已達16%，這還不包括夫

妻貌合神離或抱著家醜不可外揚心理的家庭，單親家庭已經成為社會的一種現象。然而，教科書一再描寫父母都在的才是和樂的家庭，似乎是不斷的在提醒我們，只有父親或只有母親的家就不是和樂、美滿的家庭，這樣無可避免的會造成許多問題。孫宗宜女士希望教科書的編輯，能注意這個問題。正確教導孩子們性別角色的態度，培養他們男女平等、和諧相處的觀念，如此，很多家庭問題造成的悲劇是可以避免的。唯有兩性平等的教育，才能為我們帶來更和諧的社會。

斬新而健康的單親形象

施寄青女士報告之前，先就孫宗宜女士的報告進行補充。施寄青女士說，大概在兩年前，中研院一項研究單親家庭的報告一出來，很多報章雜誌包括光啓社在內，都對單親家庭發生興趣，可是他們對單親家庭的想法還是陷於傳統刻板印象的模式中，塑造出的單親家庭都是很可憐的形象：父親走了，母親替人家洗衣服，過得很苦，好不容易把孩子撫養長大。像孫宗宜和她這樣有不錯的收入，能夠獨立教養子女，而且把孩子教育得很好的單親母親，他們是沒有興趣的。所以，當他們到晚晴協會來尋找個例，施寄青女士堅持這種新的單親形象時，他們就不再來採訪了，或者不願更深入的探討這種新的單親形態。

編輯委員幾乎全是男性

接著施寄青針對教材分析提出她的見解。施女士說：「教科書對性別刻

板印象的塑造是相當一致而且重覆的。國中比國小要來得嚴重，高中又比國中來得嚴重。」

「每年我教到袁枚的『祭妹文』時，簡直不知道怎樣來跟我的學生講這一課，也有學生問我：『袁枚的妹妹為什麼要這麼笨？』我常在教學會議上反映為什麼不把這篇課文刪除，所得到的答覆是說，這是一篇描寫兄妹之愛的佳作。但是，現今的社會環境早已變遷，實行兩個孩子恰恰好的結果，不見得許多人在遭遇變故後，還有兄長可以投靠。」

「其他像花木蘭、綆紮，他們所扮演的是代父解決問題的角色，一旦問題解決，他們又回到原來的角色，像花木蘭代父從軍後回到家中，換回女裝又以嫵媚的姿態出現，而且女紅也做的很好。而我的學生們最感興趣的是『花木蘭在軍中月事來了怎麼辦？』像這樣的女性事蹟簡直就是神話。」

「另外，在我從事教科書研究的時候，我發現女性不過是龍套的角色，甚至連龍套都稱不上，而且出現的女性，幾乎都沒有名字。」

「在國中公民與道德教科書裏說中國倫理的主軸是父子關係，像這種觀念今天還繼續傳佈的話，家庭計劃怎麼推行？因為家庭計劃說女孩跟男孩一樣好，跟教科書是相衝突的。」

「或許有人會說，過去幾千年的女性處於第二性的地位，足可稱道的事蹟不多。但民國以來，值得稱讚的女性角色不知凡幾，為什麼我們在教科書上看不到他們的事蹟？」

最後，施寄青女士表示教科書的編

輯委員幾乎都是男性，也就難怪目前教科書中性別歧視的情形如此嚴重。

廣徵意見拋開刻板印象

接著黃政傑教授也提出他的看法。黃教授說：「偉大的母親要在歷史中出現，必須是因為她有一個有出息的兒子。」這段話引起與會來賓共鳴的笑聲。接著，黃教授談到歷史上所謂的「后妃干政」黃教授認為，如果我們承認女性也有當皇帝、當總統，也有治理國家的能力，女性投身政治又有什麼不可以呢？

黃政傑教授表示，婦女新知所做的教科書分析，有幾項特色：

一、婦女意識的覺醒與自主的行動。
二、此次內容分析相當完整，涵蓋國小到高中。

三、分析內容圖文並重，並有質的分析，相當有意義。

一、性別比例懸殊：教科書的內容、作者、編著都有同樣的情形。

二、男女角色都沒有現代化：尤其對女性的描述早已與現況不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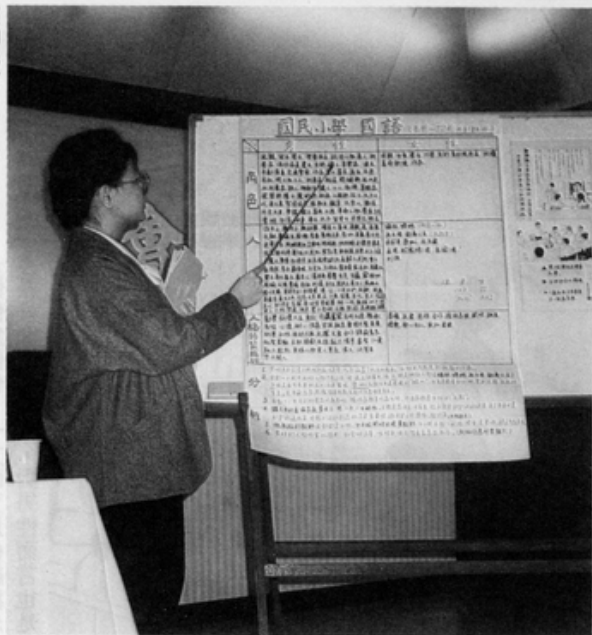
三、男女角色、性別特色的刻板：對性別角色擔負的工作，所具有的美德都有極端且刻板的傾向。

最後，黃政傑教授提出如下建議：

一、儘速修改課程內容：不管是撰文、插圖都應該有整體規劃，不要再讓缺失一成不變的延續下去。

二、重新詮釋教材內容：除了某些課文（像吳鳳捨身成仁），因為內容就有爭議，最好刪除之外，有些德目，我們應該賦予新的意義，像對「忠」的概念，已經不再

像對「忠」的概念，已經不再



經由統計和分析可以發現，國民教育中對兩性角色的塑造非常偏頗。

時會告訴小孩子：「女生怎麼可以講這樣的話。」其實，不好的話男生、女生都不能講，而不是男生可以講，女生不能講。

五、促進女性研究的內涵和範圍：今日性別刻板印象，很重要的一個因素是兩性之間不了解，才造成目前教科書裏一面倒的情況。如果女性研究的觀念蔚成風氣，大家普遍意識到兩性平等的真義，就沒有教科書內容性別歧視的問題。

敦促教育部完成改革計劃

婦女新知基金會董事長李元貞表示，「婦女新知」這次所作的研究是個起步，我們將針對國民教育的課程內容作成專書，希望能促成教育部對教科書中的性別教育進行改革。

李元貞又說，其實，女性角色的不能現代化，同樣的對男性角色造成很大的限制。

李元貞女士接著提出她的建議：在圖片、課文上男女的角色應多元化，不必限制女性只能扮演母親角色，同樣的，男性除了是政治人物之外，也可以是父親、丈夫的角色，家務的分擔，應該是全家一起來進行，各行各業均有男女不須要特別的分別，這些問題，在國小生活與倫理的課程上，是可以立即改善的。

「生活與倫理課程除了德目之外，應該再加上性教育。」

國文科中除了增加女性作家作品外，也應該多加入女性經驗的作品，像

是描寫母女關係或女性從事各項職業的體驗，都是很好的題材。

「在公民與道德或生活與倫理的課程中，除了宣揚一些美德之外，也應該加入民主、法治、環境保護、消費者意識，這些都是現代生活中很重要的觀念。」

在歷史教材方面，不妨參照人類學的觀點，諸如原始的母系社會是什麼樣的狀態？而在近代史上也應該加入女權運動的歷史，這些都不是困難的。而像媽祖這種神話人物可以放在民俗裏介紹。希望教育部能夠舉辦中小學教師性別教育研習會，如果將來教材改進了，而老師們還是沿襲著原有的對性別刻板的觀念來教學生，那又有什麼效果呢？因為對他們來說，教科書中的性別歧視情形根本不成為問題，這樣如何改善教師們對性別角色的觀念。

李元貞並提出一份時間表，希望教育部在一九八八、九〇年完成「兩性平等教科書的改革計劃」，希望今年國中、國小的教科書編輯委員就能討論這個問題。

李元貞女士特別表示，婦女新知教材分析對媽媽、婆婆沒有任何歧視。她並建議生活與倫理中應該有一單元，專門討論婆婆的角色，讓婆婆能以女性相對待。討論兩性平等，決不是要挾煞母性或女性的角色，而是不要片面或扭曲的女性角色。

哥哥爸爸真偉大

教育部代表韓繼綏科長表示，他會將今天的分析結果及建議帶回教育部

是「忠君」，而是忠於國家，忠於工作。固有美德在觀念上須予以新的意義，而不是一成不變、食古不化。

三、對於教材內容的編寫，應該徵求各方意見：教材內容不妨用編寫的方式取代目前的選輯，而編寫委員也應該適度調整、替換，能夠容納社會多元的觀念、意見。必要的话，甚至可以舉行聽證會，使大家經由辯論，討論得到結果。甚至如果能夠有一些制度化的條件，將教科書交由民間來編輯、選材，也是可行的辦法。

四、拋開刻板印象，給予女性速度表現期望：除了教科書外，家庭在社會化的過程中，也不要刻意的強調性別差異。比方說，我們有

，教育部也將會責成國立編譯館，儘快的修訂教科書內容。

接下來的時間由與會來賓針對性別教育提出意見。

樂珊瑚女士表示，目前教科書中性別歧視的問題並不是國小才開始，幼稚園教育中就已經有這類問題存在，像幼稚園的唱遊中，「哥哥爸爸真偉大」這一類的歌詞，有很多是強調性別差異的。

一位男士表示，傳統的女性所扮演的是附庸的角色，但現在的社會環境下，男性也會希望女性能夠獨立自主，但傳統教育下所教出的女性是不是具備這樣的能力呢？

曹愛蘭女士表示，性別不平等的教育下，受害的不只是女性，男性一方面希望有一個經濟、人格都能獨立的女性作為伴侶，一方面又以傳統觀念去要求女性，其實，對男性而言也是

性別歧視內化程度之深，已經令許多人察覺不出它的存在。



很矛盾的。此外對女性而言，我們期望的是一個兩性互相尊重、彼此合作的生活型態，而非事業、家事一肩雙挑的「女強人」式的惡夢。

李元貞也表示，現代有許多男性要求女性有獨立的人格，有能力分擔家計，以便幫助他們提高社會地位，而女性對於男性也有相同的期待。但是對女性而言，一個真實的人，比做什麼「女強人」、「女超人」重要得多。因此，教科書中不必盡是歌頌英雄人物，倒不如多選輯一些實際的生活狀況。畢竟，做一個真實的人才是最

重要的。
另一位男士表示，對男性而言，如果他不想成爲一個沙文主義者的話，他碰到的問題也相當的多，有時候甚至不知道該如何自處。我們談性別歧視，更重要的應該是如何給孩子一個完整的人格教育，要從不同的層面、角度來看待一個人，而不是窄化，把他特定形象的某一部分找出來，而忘了是英雄之外，他也是一個人，一個有家庭關係、社會環境的人。

新公園的貞節牌坊

一位來賓表示，目前教育的弊病不僅是性別歧視的問題，還有對勞工、殘障者都有歧視存在，教科書的修訂應該有前瞻性，要考慮未來的狀況，而不是固守在原有的架構上。

曹愛蘭女士頗有同感的說，不久前報紙報導新公園有一座貞節牌坊，這個牌坊應該放在博物館，讓大家都知道這是歷史的產物，而不是放在新公園用來教育婦女，因為這座牌坊已經不

符合時代的潮流，時代在變動，教育也應該跟上時代的腳步，甚至應在時代之先，領導朝向一個理想的狀態。

吳嘉麗女士認爲，性別歧視的現象，大家都常會遭遇到，但是如果沒有經過反省，就一點都不自覺。一旦我們把這個問題點出來，我想很多老師都會自我反省，也可能很願意配合，談教材改革、談老師的再教育，都不是困難的事。「婦女新知」在目前可做的，不妨出一本「促進兩性平等關係手冊」，綜合大家的意見，作爲老師教學時的參考，至少對目前的教材可以做及時的彌補。

曹愛蘭表示，「兩性平等教育手冊」非常值得製作。

一位來賓表示，在我們急切的呼籲修改目前教科書性別歧視的內容時，我們也要小心不要落入現代「女強人」式的性別歧視上。

最後黃政傑教授提出幾個值得考慮的方向。

- 一、教導女性在目前的环境下有所突破，包括如何調適夫婦的關係，分配角色等問題。
- 二、提升家長教育子女的意識，讓父母了解到什麼樣的教育才是健全的人格教育而不是偏頗的性別教育。
- 三、結合教育的專業學者，在教育問題上更深入的研究，並且多多利用傳播媒體進行社會教育。

座談會至此圓滿結束，與會人士咸認這是一次非常有價值的座談會，資料也非常寶貴，希望能有更多的人共同來關心兩性平等教育。

●本期專題(一)

我們都是這樣長大的

教科書中的性別歧視系列之一

/ 本社

國民小學 國語(首冊~十二冊共計十三冊)

	男 性	女 性
角 色	父親、兒子、學生、學藝股長、教授、校長、老師、政治人物、科學家、商人、農人、礦工、消防隊員、音樂家、漁夫、平劇演員、列車長、交通警察、作家、軍人、畫家、醫生、木匠、司機、挖土機工人、船長、裁縫師、泥水匠、詩人、水利專家、神射手、獵人、工人、冒險家、建築師、隱士、魔術師、和尚、工程師、帝王、諸侯、大力士、和尚、代省主席、警察局長、顧客、服務生、太空人、外交大臣、宰相、參謀、國王、富翁、土匪、革命先烈、學者、乞丐、刺客、神童、太子、留學生、思想家	母親、女兒、學生、外婆、老師、育幼院院長 妃嬪(褒姒) 革命新娘(卓國華) 作家(劉俠) 只有九種 P. S. 低年級的教師均為女性 中年級開始出現男教師 校長、教授概為男性
人 物	103 人 90.35 %	媽祖、嫦娥、西王母、鐵扇公主(神話人物)、孟母、歐(陽修)母、岳(飛)母——(無姓名)、褒姒——(負面評價) 11 人 卓國華、花木蘭、劉俠 9.65 %
人 格 特 質	勤學、胸懷大志、勇敢、淬礪奮發、聰敏、百折不撓、有恆、信義、堅毅、誠實、公德、英勇、科學、知性、活動力強、機智、冒險、博學、睿智、悲天憫人、決策者、能幹、禮讓、合作、賺錢養家、愛國	孝順、友愛、慈祥、合作、感性、誠實、感性、操持家務、禮貌、熱心助人、無知、愛國

1. 男性角色從帝王將相到販夫走卒，凡乎涵蓋了所有的層面，女性則只限於少數。
2. 全部十二冊的科學家、政治人物、校長、教授、學者均為男性。操持家務者恆為女性，家務成了女性的“天職”，不管母親是職業婦女或是家庭主婦，仍是家務的擔負者。
3. 全部十二冊中女性人物只有十一位，其中三個是偉人的母親，沒有姓名，四個是神話人物，褒姒被描繪成喪國的禍水，受負面評價。另三個雖受肯定，亦缺乏對女性經驗、看法的描述。
4. 文中的美滿家庭多由父、母、一子、一女組成，父親是家庭的決策者、孩子知識的啓迪者，自己本身也是知識的追求者，母親的活動則為做家事、看電視、逛百貨公司、說故事(天狗吞月)，偶爾寫寫信。



●本期專題(二)

一九八八反核宣言 / 本社

一九七九年三月美國三哩島發生核能發電廠事故後，於一九八六年，蘇聯車諾堡也發生另一次更為嚴重的核子災害。這兩次核子事故，竟然相繼發生在全世界公認最具核能經驗與技術的兩大超強國度裏，充份說明了核能發電具有難以避免的危險性，也揭穿了台電一向對外宣稱核電是絕對安全的片面之詞。

台灣已有三座核能發電廠，六個機組在營運中。發電量已佔台灣目前總發電量百分之五十以上。以台灣這麼一個人口稠密且生態體系極為脆弱的島嶼，根本無法承受如此龐大而無止境的核能電源開發所帶來的衝擊。何況任何一次核子「意外」，都將足以使得幅員狹小的台灣島上二千萬居民的生命財產遭受危害。從車諾堡事件的經驗，即使地廣人稀的蘇聯，尚且需要克服萬難才能將僅佔全國人口萬分之三的受災居民遷往其他安全地區，一旦台灣發生核變，核電廠附近佔全人口五分之一以上數百萬的民眾，將不知何處安身？而且大量的輻射塵外洩，必然污染台灣的農漁牧業及其他產品，導致國外對台灣外銷品的抵制，更進而引發全民的恐慌，造成經濟的崩潰。

正當全球各地因車諾堡事件而紛紛重新檢討核能政策之際，台電一味蔑視核子反應爐可能發生危險的評估，罔顧已發生的核電災變紀錄，竟然暗中佈署，打算投資一千五百五十五億美元，在鹽寮建核四廠，意圖在今年六月前能奉准興建，七月起開始動工。其一意孤行與跋扈的作風，真是令人寒心。

我們認為，台灣的自然和社會條件，絕對無法承擔任何一次嚴重的核子災變，因此我們堅決地要求政府應即實行下列六項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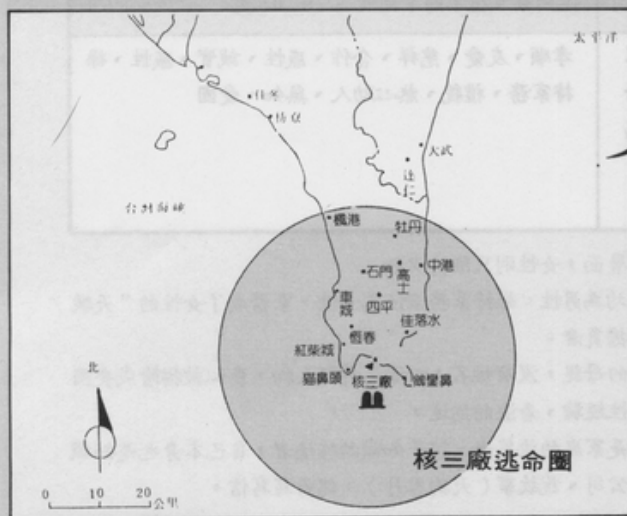
- 一、立即撤銷核四廠的興建計畫，現有核電廠亦不可增設機組。
- 二、重新檢討現有營運中的核電廠的安全評估，並加強安全管制。
- 三、依據車諾堡事件的經驗，重新訂定核子事故的緊急應變計畫，並定期舉行演習。
- 四、改善現有核電廠的污染防治措施，使其熱污染及輻射染減至最低程度。
- 五、停止蘭嶼核廢料貯存場的擴建，並採取有效措施以防止核廢料對環境造成污染。
- 六、成立醫療工作組，調查並長期追蹤輻射污染對核電廠員工及附近居民健康的影響。

我們鄭重呼籲政府及社會大眾，正視核電廠可能帶來的巨大危機，共同為維護這塊生存的土地做最大的努力。

連署團體：

台灣環境保護聯盟等環保團體。南方雜誌社等文化團體。婦女新知基金會等婦女團體。台灣人權促進會等人權團體。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等宗教團體。

共計三十六個團體。



核三廠32公里逃命圈

反核活動預告 / 本社

1. 4月22日(週五)前往立法院陳情示威，而後遊行到台電大樓開始為期三天的禁食靜坐抗議。
2. 4月24日(週日)蘇聯車諾堡事件前二天，再度發動反核民衆包圍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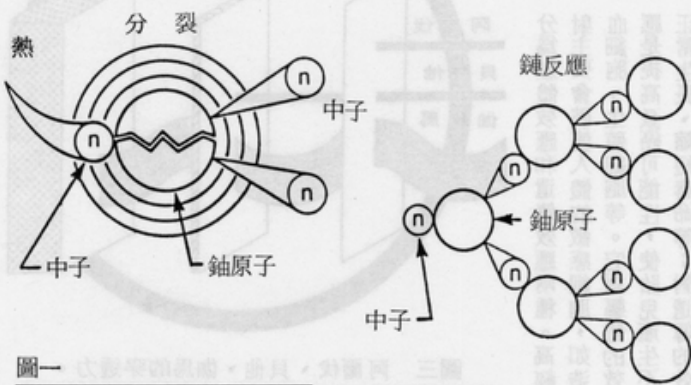
電大樓，要求停建核四廠。

P.S. 3月28日是美國三哩島事件日，反核團體於3.26~3.27兩天在金山、貢寮、恒春核電廠址附近舉行反核活動。

核電安危知多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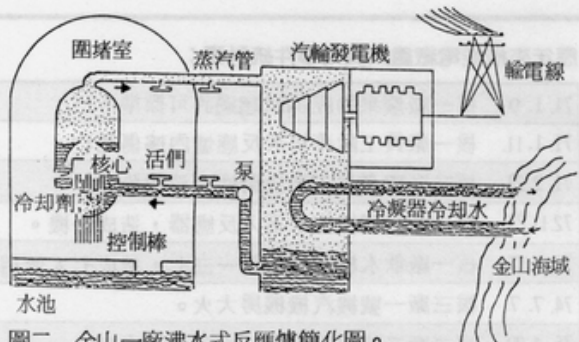
蘇是非

大自然所有的物質都是由原子所構成，不同的物質由不同數目的原子所排列而成，組成了我們日常生活中的花、鳥、蟲、魚、山水、人物。原子本身又分為原子核以及核子的電子，科學家們發現原子核如果以分裂的話，會產生很大的能量；因此核能科學家們就研究出利用不帶電的中子來撞擊鈾²³⁵的原子核，使它分裂，分裂時又產生中子，產生的中子又繼續撞擊其它的鈾原子核，就好像打撞球時，母球碰到子球，子球又會撞到其他子球一樣，這樣一連串連續式的反應，就稱為「鏈反應」(如圖一所示)。



圖一

鏈反應不斷地發生，也就不斷地產生高能量。高能量被利用來推動汽輪發電機而產生電力(如圖二)。核能發電與其它水力發電、火力發電所不同的是，核能發電會產生放射線，放射線不是看得見，摸得著的「線」，嚴格地講，應該稱為是輻射。輻射可分為三類，即阿爾伐(α)，貝他(β)，伽馬(γ)。阿爾伐是一種粒子，一張紙即可以擋住，貝他是一種電子波，可用鋁板擋住；伽馬則是一種能量(如同X光一般)，可以穿透紙、鋁板，但會被水泥擋住。(如圖三簡圖所示)。然而，生物細胞的結構却不像紙張、鋁板、水泥塊等無生命的基質，可以讓輻射穿透而毫無影響。測量人體對輻射的生物效應的單位，稱為雷目(Rem)，生物效應又



圖二 金山一廠沸水式反應爐簡化圖。摘自「科技文明的反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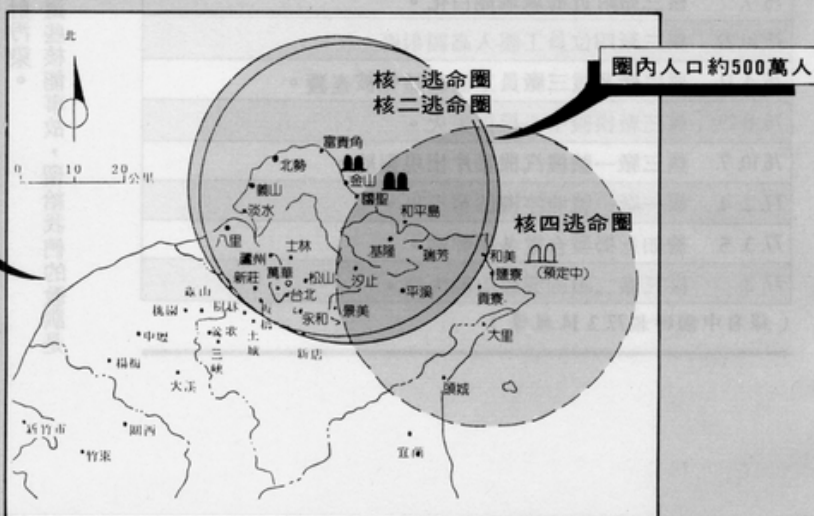
核變逃命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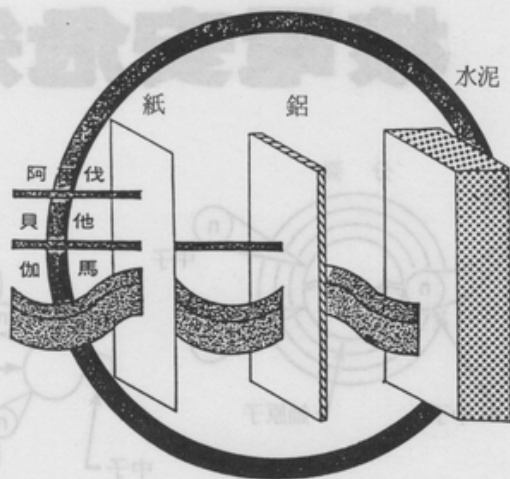
／台灣環保聯盟

核一／核二／核四(預定中)
電廠32公里逃命圈

逃命圈：

1986年四月二十六日蘇聯車諾堡核電廠發生事故，輻射塵大量外洩，造成半徑32公里範圍內約十三萬五千居民在緊急中被疏散遷出，其中大部分居民永遠不能回家，這32公里所涵蓋面積約一千平方公里，稱之為「逃命圈」。





圖三 阿爾伐、貝他、伽馬的穿透力。

分為軀體效應和遺傳效應兩種。高輻射主要會破壞人體的敏感細胞，如造血細胞、生殖細胞等。它對軀體的效應是提高致癌可能性，使胎兒產生不正常生長、縮短壽命等；對遺傳的效應則是受到輻射曝露的人會因為基因的改變而遺傳至其子孫。對於輻射致病或引起遺傳改變的最低限量是多少，至今仍無法明確地得知，只能說接受輻射的量愈多，其效應也愈顯著。一般的輻射疾病症狀包括：嘔吐、下痢、掉頭髮、噁心、出血、發燒、抑鬱等。

民國75年4月份的時報新聞周刊報導，台電的核能電廠中13位為記者知悉的死亡員工中，平均死亡年齡是44.2歲，死亡原因以肝癌、血癌最多，近日又爆發核二廠工程師詹如意舉發核二廠空浮事件；核三廠二顆輻射源失竊事件等一連串事件（如表一所列）不斷地暴露出掌管核能電廠的

台電及政府單位欺瞞大眾，封建官僚的弊端，使人不由得懷疑：連台電內部員工所受的「待遇」都如此的不受尊重，更別提與台電毫無關係的社會大眾的生命財產安全。

除了這種漠視與官僚之外，最令人憂心忡忡的莫過於核能事故發生時緊急應變計劃之闕如，完全地藐視了台灣全島居民的生命安全。

世界上利用核能發電的先進大國——美國、蘇聯都曾經發生核能事故。舉其最有名的來說，民國68年，美國賓州的三哩島核能電廠發生事故，燃料棒套管燒燬，釋放出氧化鈾燃料和放射性氣體，溢出約300萬公升污水和

到民國80年或90年才能清理完成。至於廢料要擺到何處，却仍然爭議不休。

另一個震撼全球的是民國75年4月26日，蘇聯烏克蘭地區的車諾比爾核能電廠，一個才運轉三年的反應爐爆炸，燃燒的火焰高達40公尺。事故發生後的第11天，共疏散周圍30公里內的8萬4千民衆；遠在1280公里外的瑞典，都偵測到鈾137、碘131、銳90等典型核曝放射性物質；遠在1600公里外的義大利都必需銷毀有葉蔬菜和牛奶；地球彼端的美國則勸告西北各州居民不要使用雨水，以免輻射污染。

這些核能事故，留給我們的教訓是

歷年來核能電廠重大異常事件統計表：

71.1.9.	核一廠廢棄物經測試超過許可標準。
71.1.11.	核一廠員工歐萬居於反應爐內摔傷死亡。
71.2.23.	核二廠四名員工被放射性廢液污染。
72.11.23.	核二廠二號機海水進入反應器，造成停機。
73.8.7.	核一廠飲水機被投入銻一三七，造成七人飲用受傷。
74.7.7.	核三廠一號機汽機機房大火。
75.4.29.	核二廠二氧化碳外洩，九名員工中毒。
75.6.17.	核二廠一號機勵磁機焚毀。
75.7.2.	核二廠二號機二名工作人員被電弧燒傷。
75.7.	核三廠附近海域珊瑚白化。
75.10.22.	核三廠四位員工誤入高輻射區。
76.4.11.	核二廠及核三廠員工值班睡覺被查獲。
76.8.29.	核三廠模擬中心模板失火。
76.10.7.	核三廠一號機汽機葉片出現裂縫。
77.2.4.	核一廠一號機停機除裕不足。
77.3.5.	詹如意揭發台電多項弊端。
77.3.	核三廠二顆固態輻射源失竊。

（錄自中國時報77.3.14.報導）

(一) 輻射污染沒有國界，一旦發生事故，放射性物質會隨著空氣、雨水或各種輸送管道，直接間接地威脅全球人民的生命安全，影響後代子孫的生存環境。

(二) 科技大國如美、蘇等都未能保證核能發電的絕對安全，如今有的已停止發展，有的已關閉電廠；而我們却一直聽到「核四廠非蓋不可」，「核

能發電經濟安全」的宣傳，台電能夠百分之百保證核一廠、核二廠、核三廠不會出差錯嗎？

(三) 社會大眾們「知」的權利被台電公司的欺騙作風剝奪了。台電除了刻意封鎖大小事故的消息之外，最基本的緊急疏散計劃也未見公告週知。萬一有事故發生，無論是那一座電廠，其所波及的範圍將威脅到全島四分之

一至三分之一居民的生命財產安全，注定是一場損失慘重的戰爭。

四母親們創造生命，用一點一滴的心血，培養社會新生代，然而戰爭或災難却殘酷無情地一大把一大把將生命攫奪而去。我們怎能坐視家園和子孫生活在飽受生存威脅的核能發電陰影中？



李元貞：
要消滅色情污染，
「保障婦女工作權」
是一個十分
重要的議題。

熊熊烈火憤怒的吞噬著一張張令人不忍卒睹的色情海報，天空飄下絲絲細雨，時密時疏。一顆顆高昂的心靈激動的吶喊著：

「消滅色情污染，重建健康環境！」

「色情泛濫，社會蒙羞！」

「色情污染，人人倒楣！」

兩滴順著髮絲滴下，冰冷得令人發麻。在料峭的春寒中，十七個團體的四十多名代表，聚集在國父紀念館前，以具體的行動詮釋婦女節。

由新環境主婦聯盟、進步婦盟、台

消滅色情污染·重建健康環境

3·8掃黃行動記

黃玲娜

灣婦女救援協會、基督教彩虹專案和婦女新知基金會共同發起的這項「消滅色情污染、重建健康環境」掃黃行動，獲得十二個宗教團體和學生社團的熱烈響應，於三月八日婦女節當天上午十點，齊集國父紀念館前，手持標語和色情海報，嚴正抗議充斥各地的色情污染，污染婦女人格，危害下一代正當發展。

主婦聯盟代表陳來紅女士、婦女新知基金會董事長李元貞女士、台灣婦女救援協會會長沈美真律師、彩虹專案負責人廖碧英女士、進步婦盟總召集人蔡明華律師等人分別發表演說，痛斥警方執行不力，任憑色情海報、書刊充斥街頭，無視婦女尊嚴，並使下一代的的身心受到嚴重的戕害。

李元貞女士並特別提到，要消滅色

情污染，「保障婦女工作權」是一個重要的課題，因為女性若在工作權上得到合理的保障，將能減少一部分的色情問題。

接著，沈美真律師代表所有參加這次掃黃行動的團體朗誦「給全國國民、法務部、警政署、新聞局及中華民國新聞事業評議委員會的公開信」。雨愈下愈大，色情海報、書刊一張張被投入熊熊的火焰中，蜷曲、化為灰燼。

色情泛濫之下，女人被描繪成性工具，男人承受著「性英雄」的壓力，父母親生活在擔心子女受性侵犯的恐懼之中，社會上的每一個人都是色情污染下的受害者。婦女團體在寒風細雨中發出堅定的怒吼，新聞單位、警政單位，還能再視若無睹嗎？

婦女新知的短劇，
溶入產假、職業傷害、
勞保、加班、性騷擾、
同工不同酬等主題，
內容豐富精彩。



和勞工姊妹歡聚一堂

記「北區女工聯歡會」

／黃玲娜

在資本主義和父系社會結構下，女性勞工受到了來自資本主義和父權社會的雙重壓迫。這次活動是婦女新知關懷女性勞工的開始，也是婦女新知工作層面的延伸和拓展。

由新事勞工中心、懷仁職工青年中心、希望職工中心、愛生勞工中心、天主教社會服務中心工青園地，以及婦女新知基金會共同策劃主辦的「北區女工聯歡會」，於三月十三日下午假板橋光仁中學舉行。這是第一次專為女性勞工舉辦的聯歡會，整個活動內容的設計和訊息的傳達，也都針對「女性」和「勞工」這兩項特性。現場並分發給每位勞工朋友印有各主辦單位地址和電話號碼的小卡片，卡片上並列有勞工基本權益，提醒勞工朋友別讓自己的權利睡著了。

接著，在主持人唐文慧女士和蕭裕正先生巧妙純熟的搭配下，陸續進行各項節目。

愛生勞工中心以視力減退和畸型兒為題的短劇，提醒大家注意職業傷害。張紹濂先生的團康、許瑞雲和莊雅雲兩位勞工朋友的歌唱、希望職工中心的土風舞表演，都博得了不少掌聲。主辦單位並邀請到名歌手于台煙小姐和張鎬哲先生現場獻唱。

婦女新知吉他群特別準備了李双澤「咱的人」等歌曲教唱，婦女新知的工人劇場更是博得滿堂彩。這齣「我愛頭家」短劇，溶入了產假、職業傷害、勞保、加班、性騷擾、同工同酬等主題，內容豐富精彩，對白趣味俚俗生活化，多次引起全場爆笑，所有的勞工朋友都對「婦女新知」留下深刻的印象。

蟄伏多時的陽光將天空照耀得格外亮麗，來自各地的勞工朋友陸續抵達光仁中學。雖然這是一次以女性勞工為對象的聯歡活動，却也吸引了不少男性勞工前來參加。進入會場，一幅幅「合理的工資、公義的社會」、「男女平等、同工同酬」……標語，配合著簡明俐落的圖案，點明了這次活動的主旨和內涵。

分成三段進行的摸彩，也為這次聯歡會掀起一波波的高潮，從摒氣凝神到歡欣雀躍，尤其是婦女新知提供的彩色電視機，更是大家期待的焦點，結果由一名女士獲得。

節目一開始，曹愛蘭女士首先介紹各主辦單位與大家見面，會場響起一陣陣的歡呼和掌聲，真是未演先轟動。

最後在唐文慧女士的帶領下，「鴨

獲得彩色電視機的這位勞工朋友，歡欣之情溢於言表。



「子舞」、「水舞」、「再會舞」一支一支的土風舞，跳得大家汗水淋漓，在暢快、盡興中互道珍重，結束了這一場北區女工聯歡會。

在資本主義和父系社會結構下，女性勞工受到了來自資本家和男性的双重壓迫。這次活動是婦女新知關懷女性勞工的開始，也是婦女新知工作層面的延伸和拓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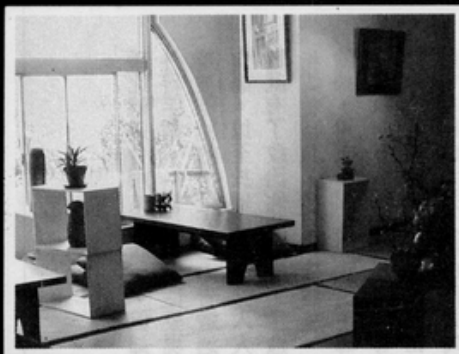
這次聯歡會非常值得一提的是，整個會場的佈置雖然克難，却十分的平實，親和力也非常強，舞台的設計也和觀眾極為親近，使得台上、台下完全溶為一體，表現出十足的勞工精神，整個活動從頭至尾，都在溫暖、親切的氣氛之下進行。這也是未來婦女新知繼續從事婦女勞工工作，一次相當寶貴的經驗。

維護女工權益共同聲明

本社

為維護女工權益，婦女新知基金會在婦女節前夕，聯合全國關心婦女勞工權益的團體，向有關單位提出共同聲明，這份結合工會、勞工服務團體及婦女團體等卅五個單位所提出的共同聲明，呼籲——

- (一) 對於勞基法範圍內的女性勞工，確實給予勞基法所規定的保障，不但在工資、工作時間、休息、休假、退休等方面，按照勞基法實施，而且在懷孕期間，分娩前後和哺乳期間，更應給予合理的保護。此外，升遷、加薪、在職進修等亦應在兩性平等的原則下進行。
- (二) 要求婦女勞工超過一百人以上的事業單位設立托兒所，延聘專業人員擔任負責人，讓兩性勞工都可以安心就業。此外，勞工密集地區，要求教育單位優先設立公立幼稚園和托兒所，讓勞工家庭的子女得到良好的照顧。
- (三) 對於一百四十萬勞基法範圍之外的婦女勞工應即刻納入勞基法保障之內，讓服務業的女性勞工也可以得利基本工作權的保障。
- (四) 讓男性勞工在配偶分娩期間，也可以得到產假，以協助產婦得到充分的休息與照顧。



茶餘隨飯後，尋常百姓家

CAFÉ VERNAL

元穠茶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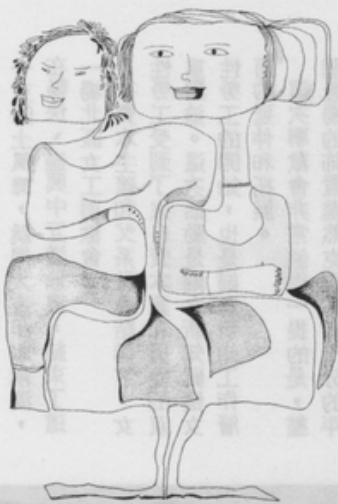
地點：仁愛路四段 110 號老龍大廈 2F
 ● 誠徵夜間(16:30~凌晨1:00)專職人員
 待遇優、供食宿、月休 4 天、有勞保
 請電詢：706-9996 · 706-0401

元穠

女性主義自覺團體

曹愛蘭

馬德鏡作品，
香港新婦女協進會製作。



如果要拿一句簡單的話來說明女性主義自覺團體的概念是什麼？或者女性主義自覺團體的基本哲學是什麼？那麼這句簡單的話應該是：「從個人遭遇到政治議題的過程。」在自覺團體的討論中，我們先從自己本身的經驗出發，在帶領人的幫助下，我們認識了大家各自經驗中的共同點，並且瞭解這些社會現象如何左右我們的生活。

女性主義自覺的三個階段

使用上述的觀點來看事情，就是政治性的觀點。這裏我們所談的政治，並不是政黨或投票，而是指權力的分配。誰擁有權力？如何擁有權力？以及在我們所生存的社會，權力如何運作的情形等等。從這個角度來看，政治議題就是指個人和社會之間關係的議題。舉個例子，我們常聽人說：「女性靈巧的

手比較適合用來縫衣服，但却不適合用來動外科手術。」當一個女性發現這種講法其實是被制約的，是有權力者透過各種方法不斷宣揚，以至於變成一種深入人心的觀念時，她就有了政治性的認識。當她更進一步去分析這種現象，並且知道這是一種故意形成的論調，用來鞏固以男性為主導的社會結構時，她就有了政治性的思考。等到我們發現我們自己的遭遇和其他姊妹們在一個性別歧視社會相同的遭遇之間的關連時，我們才算真正地具備了女性主義的自覺。

改造社會才能

解決婦女所面臨的問題

有許多其他的團體，也稱為自覺團體或成長團體。如果這些團體只注重在增進我們處理事情的能力，或與他人相處的關係而沒有把要點放在女性主義的自覺上，即使參加者全部是女性，也不能稱為女性主義的自覺團體。這些自覺團體，即使很有效率，頂多也只能帶給我們暫時的方便。而且往另一方面看，甚至有時候會混淆我們的視線，因為它只讓我們努力去改造自己，而忘記了去改造社會。個人的努力無法解決社會問題，個人的努力只能用適應、妥協來暫時解除痛苦。也就是說，一個人無法以個人的力量來解決一個性別歧視社會所發生的種種問題。只有改造社會，讓男人和女人在沒有性別歧視的

社會平等地相處，才能真正解決婦女所面臨的問題。

尊重自己、尊重別人是 產生女性意識的必要條件

從女性主義自覺團體的討論和經驗分享中，可以讓我們深刻地體會到這個社會對婦女的壓迫。這種壓迫可能是自覺的，也可能是不自覺的。這種認識就是女性主義自覺團體的基本目的。除此之外，當我們在這個過程中逐漸瞭解我們和社會之間的關係時，我們同時也逐漸瞭解我們和其他婦女之間的關係。當我們發現我們接受著相同的壓迫時，一種互相憐惜、互相扶持、互相激勵的強烈姊妹情誼會自然而然的產生。同時，女性主義者之間的團結和共同目標也逐漸地形成。

尊重自己和尊重別人，是產生女性意識的必要條件。就是這種尊重使我們不願意向壓迫我們的體制妥協。雖然環境的限制使我們無法立刻免除所有的壓迫，但是當我們的瞭解越深刻，自覺越提高時，我們將不再順服於父系社會性別歧視的傳統，在我們分享經驗的過程中，某些孤獨、寂寞和無助的感覺會慢慢減少，我們將逐漸地具備女性意識，成爲一個能夠獨立思考，能夠爲自己作決定的人，並且以身爲女性爲榮。

歡迎婦女朋友參加女性主義自覺團體

時間：五月初開始，連續八週。

A組：星期二下午1:30 - 3:30

B組：星期四晚上6:30 - 8:30

報名：四月二十五日截止。請以書面或電話

向婦女新知基金會報名。

觀摩茶會：四月三十日下午2:00

費用：自由捐款

如何保障女性的工作權益

／李元貞

在目前台灣地區的一千九百五十萬人口之中。女性有九百四十萬人，佔百分之四十八；台灣勞動力總數為七百九十六萬人，其中女性為二百九十九萬人，佔百分之三十八。女性的勞動參與率為百分之四十五點三六，雖較男性的百分之七十五點零七為低，却可看出女性勞動對整個社會的經濟貢獻，已具舉足輕重的地位。

於此同時，女性在工作上却受到種種不平等的待遇。例如：女性在結婚、懷孕、生產

、育兒期間常常遭到解雇；女性在就業市場上的工作種類，也受到許多限制，只能選擇低職種、低工資的工作；許多特種考試像外交人員、新聞人員、基層公務人員、檢查人員的考試，往往標明限男性；一般公司行號招募人才，經常在業務方面取男性，事務方面用女性，有明顯的性別差異。一旦女性進入工作之後，多半從事「停滯性」的工作，完全沒有升遷之機會，就像女性公務員雖比男性公務員多，但都是從事基層工作，薪資低而工作單調。在許多私人企業，女性與男性工作性質相同，老闆却往往以男性必須養家為藉口，而給予男性較高的薪資，造成同工不同酬的現象。

民國七十三年勞基法經立法院三讀通過，民國七十六年七月請總統公佈實施，然而勞基法的「適用範圍」，只包括農林漁牧、礦業及土石採取業、製造業、營造業、水電煤氣業、運輸通信業及大眾傳播業，其他行業則需中央主管機關指定才能適用，而婦女參與甚多的商業、金融、保險、及服務業均不受勞基法的保障。因此，像勞基法中有關產假及婚假、生產不得解雇女性員工的規定，並沒有使這些行業的婦女受到保護。工廠女工雖受勞基法的保護，却在育兒後因無人托兒只好自動辭職。同時，更由於勞基法規定女工有哺乳的時間及產假八星期，使得許多雇主不願雇用女性員工，其中，中油加油

站不雇用女性員工即為最顯著的例子。此外，類似去年國父紀念館女服務員，因年屆三十或因結婚懷孕而被迫自動辭職的情況，在服務業亦時常發生。

以上種種不平等的現象，其根源仍受傳統「男外女內」的觀念影響，認為女性未結婚利於工作，一旦結婚則需照顧家庭。政府或雇主們根本沒有將女性生兒育女當作社會生產、社會必要的支付來看，導致結婚或懷孕的女性，遭到解雇，排斥於工作之外，造成女性不能像男性一般擁有「既有工作又有家庭」的生活狀況。

同時，女性勞動力易被當作人力市場上「調節供需」的功能來看，經濟景氣時則鼓勵女性勞動力投入市場，一不景氣時則毫不尊重女性工作權，首先解雇女性員工，沒有將兩性的勞動力一起規劃為長期的社會勞動力，以尋求長期和平等的運用。更有不少雇主，時常詬病女性結婚後因家庭而分心，無法專注工作，因而振振有辭地不願雇用女性員工，這雖然有其一面的道理，但却未能思考到工作制度及家務分工應當重新安排，才能使男女皆能分擔家務及兼顧工作。

為了保障女性的工作權益，婦女團體在目前的工作制度下，先聲援受到歧視的婦女個例。長期計劃是整個工作制度的改革，鼓吹彈性工作制度，以及家務分工觀念的落實，再加上要求重新立法來保障婦女工作權益，使所有的工作都能受到勞基法的保障。當然，女性一旦投入工作，也應當學習男性的敬業態度，專注於工作，當自己權益受損時，才可以振振有辭地爭取應有的權利。等到男女兩性都能分擔家務時，則「托兒」制度的建立，就不單是女性員工的問題，亦是男性員工的問題，畢竟下一代健康的長大，是男女共同希望。

女性勞動力常被用來調節勞動市場的供需。





世界婦女動態 安小石

貝蒂·傅瑞丹 與美國 婦女運動

美國著名女權運動者貝蒂·傅瑞丹 (Betty Friedan) 的「女性氣質的奧秘」(The Feminine Mystique) 一書，於二月九日出版滿二十五年，美國各大媒體均對此加以報導。

今年三月剛滿六十七歲的傅瑞丹女士以「女性氣質的奧秘」一書馳名世界，該書至今已銷售約兩百萬本；本書於一九六三年出版，就此為美國女權運動揭開了序幕，並引發世界各地無數婦女。由於具有如此深遠廣大的震撼力，一九七六年一個名為「惹禍書籍」的書展上，它與伽利略、馬克思、毛澤東、希特勒等人的著作並列展出。

該書不但改變了許多美國婦女的生命，也扭轉了傅瑞丹本人此後的一生。她的婚姻開始惡化，六年後與先生仳離；一九六六年她成立「全國婦女組織」(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Women)，該組織目前擁有十六萬名會員，並協助成立「全國墮胎權利行動聯盟」(National Abortion Rights Action League) (一九六九年) 及「全國婦女政治預備會」(National Women's Political Caucus) (一九七一年)。



貝蒂·傅瑞丹

繼該書之後，她又陸續完成了「它改變了我的生命」(It Changed My Life) (一九七六年) 及「第二階段」(The Second Stage, 此書已由施寄青女士譯為中文：「女性主義第二章」) (一九八一年)。目前傅瑞丹正著手寫作一本有關老年的書籍——「歲月之泉」(The Fountain of Age)。

對於目前美國的女權運動，傅瑞丹女士懷有隱憂，在最近一個女性主義者的集會上她說：「在這房間裡只有白髮者——年輕婦女忙著享受我們所贏來的權利，因此不再加入婦女運動的行列了。」她認為年輕婦女之所以對婦女運動冷漠，是由於她們不知道爭取平等權的艱辛。她說：「假如有人對我說：『我不是女性主義者，但是我想當一名太空人。』或諸如此類的話，我會很不耐煩。」她更擔心的是「女性氣質」復甦的現象：「看看這些時尚——裙子只蓋得住耻毛，高得不得了的鞋跟，這樣婦女怎麼能認真辦事？……還有一大堆書的論調是，所有的女人需要的是一個對勁的男人，如果她們找不到這樣的男人，那是她們的錯，絕對也是女性主義的錯……」

最近(二月廿八日—三月一日)傅瑞丹主持了一個由南加州大學新聞學校等四個單位主辦的「女性、男性與媒體」(Women, Men and Media) 會議，探討自「女性氣質的奧秘」一書出版以來廿五年當中，美國婦女所經歷的突破與退步；重點在於檢驗媒體在反映與改造美國社會上的角色，討論媒體因婦女的參與，而有何等的改觀，以及有待努力之處。

與會者絕大多數為媒體界出類拔萃的女性，會中討論到的事項包括：

事業與家庭的衝突使得任職高階層者日漸成為單身的一群；

「女超人」頭銜的壓力使得許多職業婦女失去門志；

絕大多數在外工作的女性仍要擔負家務；

電視上所描繪的「不真實的完美女性」形象給予婦女許多壓力；

工作上的性別歧視使婦女面臨「玻璃天花板」(Glass Ceiling) 的透明障礙而難以昇遷；

男性往往得到較重要的職務，沒有分量的工作則派給女性；

女性薪酬普遍低於男性；

女性被媒體描述成「壞人」……等等。

與會者咸認，導致這些現象的原因在於，左右媒體的權力仍握在男性手裡。傅瑞丹建議大家把努力焦點放在克服「玻璃天花板」上，並成立一個有關兩性與媒體的全國性指導委員會，藉以監督媒體對待女性的一切作為。

印度的女囚犯

印度一項有關女囚犯的官方研究報告透露：許多獄中婦女曾遭毆打、性騷擾或其它干擾。

此項由有關女囚犯之全國專家協會呈交給甘地政府的報告指出：女囚犯被監禁在過分擁擠、沒有衛生設備的牢房裡，並經常在獄中撫養她們的小孩；百分之七十七的女犯精神不健全，而獄中並無精神醫療服務。

女囚犯所面臨的困難是「印度社會對婦女普遍忽視的一種延伸」，這份報告並且認為，官方的冷漠無情導致了這個悲慘的境況。



男人的威脅力

沙凡

不知從何時起，我养成了在公車上睡覺的習慣。一天，剛入睡不久，在一陣刺鼻的酒腥下醒過來。原來是個頭髮花白的瘦老頭，正把剛坐下的身子挪向我這邊來。記得他總是坐在靠車門的座位，大約因為跛腳，取其方便。這是近午夜時分的末班車，車上滿是空位子，行動不便的他這樣在顛簸中辛苦換位子坐到我身邊，用意似乎很明顯。我一面盤計著要如何應對，一面把身子往旁邊挪，他却不知分寸地依舊一直靠攏過來。我終於不客氣地起身換了個單人座的位子，並開始認真思考一個問題。

男人究竟在多老之後，才不致對於女人構成威脅？好友就這會與我談到一個類似的問題。他在某個場合曾迎面走來的一位男性，而本能地升起警戒之心，俟走近了才知是個未長初鬚的高大少男，這才鬆了一口氣，她想：男性到底從何時起才對女人有侵犯性？是的，毫不令人害怕的稚嫩男性，什麼時候開始變成危險可怕的男人？是他們開始被性衝動干擾的時候？還是在他們自覺體力上大大勝過女性時？或者，當他們有意識地想證明自己的男性氣概時？……

而我在那一刻閉目思索的是，這個從未令我起戒心，顯然早已衰老且殘廢的老頭終究還是女人的威脅嗎？要到什麼時候他的威脅性才會消失？等他完全沒有性慾或沒有體力時？還是等他忘記自己是個男人時？

若說性是男人侵犯女人的原動力，那麼女人却極少侵犯男人的這件事實，實在令人難解。一個頗受性困擾的單身女性曾坦露：「我要是男的，早就去強暴別人了！」我問她：「何以要是男的才這樣？」她自己亦感驚訝，無以置答，並為這樣的想法自責。可見女性並非沒有強烈的性慾，但她們絕大多數不會因此侵犯男性。性慾鼎盛期中的女性，也不致於令男性看了就無端地感到受威脅。

若說體力上的強勢是男人侵犯女人的主因，那麼何以那位衰弱而殘廢的老頭敢起輕薄之心？我雖瘦小却較他年輕健康而靈巧，輕易可制服他。又為何未曾聽說有盛年女子以體力欺壓弱小的男子？

當車子終站停時，我還沒有得到結論。我想，男人對女人造成威脅的原因是多端而複雜的。不過，可以肯定的是：假若男性能把女性當作平等的對象來尊重，無論他在什麼樣的年齡，有多麼強烈、未紓解的性慾，是多麼壯碩，他都不會輕易侵犯任何一位女性；他應該會像稚嫩的男孩一樣沒有以暴力征服女人之心，也不會令迎面走來的女人豎起毛髮來戒防。

授權此一研究的人力部部長瑪格麗特·阿爾瓦說，許多女囚犯對自己應有的權利一無所知，甚至不知道自己可以被保釋出獄。這位著名的印度女權代表人說，受監禁的耻辱有時候會毀掉女人的一生，因為在出獄後，她們不會被家人所接納。

根據最晚近的一九八五年資料，印度共有十萬七千名左右的囚犯，其中女性僅約四千名；每年約有兩萬多名男性及四萬四千名女性被捕。女囚犯中只有四分之一被關在女性監獄裡，其餘則被安排在男獄的邊房中。

有關女囚犯之全國專家協會會長在探訪女囚犯時，發現一個牢房裡住著十五名婦女，她們「毫無生活溫馨——沒有衣服、工作技

能教育、甚或醫療來源；也沒有床、床單或枕頭，只有一張蔗皮編的蓆子。在這樣的監獄裡，根本談不上什麼人權。

然而，許多女囚犯因為社會對她們的排斥，在刑期滿後還是情願待在獄中。

婦女與美國憲法

由四位美國前總統夫人召集的「婦女與美國憲法」會議，二月中於亞特蘭大城召開，約有一千五百名婦女與會；這是為慶祝美國立憲兩百週年的紀念活動之一。會中演講人包括美國首位最高法院女法官歐康諾（

Sandra Day O'Connor）、一九八四年副總統候選人佛拉羅（Geraldine Ferraro）、及黑人領袖金恩博士遺孀柯瑞塔·金恩（Coretta Scott King）。歐康諾法官回顧最高法院涉及婦女權益的案件時說，雖然在她有生之年，憲法已歷經改變使婦女獲得較多的權益，然而有待改進及補足之處還很多。

在討論美國「國父」對婦女的觀點時，引發許多怒言與笑聲，與會者表示她們決心要建立起「美國不但有國父，同時也有國母」的觀念。卡特總統夫人說，四位前第一夫人發起此會，正說明了總統夫人的角色和一般婦女的角色一樣，已今非昔比了。



婦女新聞

暢曉雁

正風專案 後繼無力

為取締販賣人口、非法色情營業、拯救被逼迫賣淫的少女，而成立的「正風專案」，實施一年以來，根據警政署的統計，共查獲雛妓五〇六件、六〇七人；販賣人口嫌犯二〇八件、八六七人。但由統計資料比較，正風專案前半年的執行效果，是後半年的三倍，後繼無力顯而易見。

三月五日由台灣婦女救援協會所主辦的「正風陣風」座談會中，多名出席者指出，現行法令中對販賣人口及逼良為娼者，只以違警罰法、妨害風化等條文以刑罰，處罰太輕，無法產生嚇阻作用，刑法上應定專則來處罰相關罪犯。甚至有狠心父母賣女兒，法令却規定十四歲以下少女飭還家長管束，雖妓即使被救，終究還是免不了再被賣或被帶回重操賤業的命運，社會局應自動制定辦法，規定父母若出賣女兒應喪失監護權或養親屬權。另外救援協會還認為，除了靠法令、執行機關取締外，嫖娼妓者也要加以處罰，因此將再推出「嫖娼妓有罪」運動。

電視台將 優先僱用男記者

電視台女記者的數目日增，而且表現傑出，乃是有目共睹的事實。但是三家電視台主管，竟為了逃避僱用女記者的「麻煩」，將

在日後聘用員工時，以男性為優先。

此項因噎廢食的作法，起因於社會局及勞工處會對三台僱用女性員工是否符合勞基法規定，表現關切而來。勞基法第四十九條為保護女性，列有「不得於午後十時至翌晨六時內工作」之規定，其立法意旨原是希望僱主能徵求勞工的同意，且提供勞工起碼的安全保障，並經過報備的手續，所以本條文列有多項「但書」，以利僱主彈性使用。

如今三台主管的做法，不僅嚴重的曲解了原法的美意，不力謀改善以盡照顧之責，反而開倒車的禁用女性，也大大違反了憲法第二章第十五條對人民工作權的保障，值得有關單位重視。

女工權益 日漸受到重視

由於國內勞工意識抬頭，女性勞工權益的問題，在今年婦女節，成為各婦女團體、勞工服務團體、工會以及政黨，共同關切的焦點。

其中婦女新知、進步婦女聯盟、新環境主婦聯盟、基督教彩虹專案四個婦女團體；台灣勞工法律支援會、懷仁職工中心、新埔區勞工服務中心等九個勞工服務團體，以及南亞等二十二個產業工會，於三月七日婦女節前夕聯合發表「維護女工權益」共同聲明。

重要新聞摘錄：

△一項調查報告發現，被毆打的婦女並不局限在低收入，低學歷的範圍內。被毆打的

原因分析，丈夫方面為大男人主義與任意發洩情緒者佔百分之七十；婦女方面，百分之八十的受試者認為自主個性軟弱、經濟力薄弱或自己過於單純所致。(77.2.22, 中國時報)

△一項研究顯示，女性較男性更擔心事業發展會對自己造成負面結果，而產生「逃避成功」的傾向。(77.2.22, 中國時報)

△一種可以有效減少染患性病的女用避孕保險套，「女之盾」，可望年底在美國上市。(77.2.26, 聯合報)

△根據去年的統計，女性犯罪明顯升高，幾達犯案人數二分之一弱。(77.3.3, 自立早報)

△北縣未婚媽媽每年約計一千名，多半為工廠女工。(77.3.3, 自立早報)

△家計所統計台灣地區推廣結紮手術十五年來，約有五十萬名婦女接受結紮，男性則僅三萬五千多人，相差懸殊。(77.3.5, 聯合報)

△救國團「台北真善美聯誼會」成立，將結合中產階級職業婦女進行學習成長及社會參與等工作。(77.3.9, 聯合報)

△爭取彰化市模範婦女落選的林月里抗議選拔不公。(77.3.9, 自立早報)

△一項調查顯示，台灣婦女婚前懷孕的情形日趨普遍，五十年次以後的婦女初婚至第一胎活產的間隔月數，已縮短為八點八個月。(77.3.9, 民生報)

△北部地區婦女感染披衣菌的比例為五分之一，丈夫的教育程度愈低，妻子的感染率愈高。(77.3.12, 民生報)

△醫界發現，由腹部插針抽取的絨毛取樣術，遠較由陰部採樣方式安全性高，而且操作簡便。(77.3.13, 民生報)



女兒如何 為娘家 傳宗接代？

婦女與法律

沈美真

壹、案例

曾女士是個獨生女，嫁給王先生後生了四個兒子，由於不是招贅又未事先約定，所以四個兒子都姓王，曾女士的母親本姓郭，也是獨生女，當初嫁給曾女士的父親，也未招贅，所以郭家也沒有郭姓子孫，因此曾家「無後」，郭家也「無後」。

郭女士已經80多歲，念念不忘為郭家留個後代，曾女士也深覺有義務幫曾家留後，由於郭、曾無後，曾女士便把郭姓、曾姓的祖先牌位與夫家王姓的祖先牌位擺在一起祭拜，長久以來，曾女士十分苦惱，到底該怎麼辦才有個曾姓、郭姓的後代傳香火並祭拜祖先？

貳、法律解析

依我國法律規定，子女很難從母姓，民法第一〇五九條規定：「子

女從父姓。但母無兄弟，約定其子女從母姓者，從其約定。贅夫之子女從母姓。但約定其子女從父姓者，從其約定。」因此女性招贅，才有把握子女從母姓，若一般婚姻，必須無兄弟，且先生同意，子女才能從母姓。然而，因無兄弟得約定子女從母姓之規定是74年6月3日民法親屬編修正公布後才有的規定，民法親屬編施行細則第八條雖規定：「民法親屬編修正前結婚，並有修正之民法第一〇五九條第一項但書之約定而從母姓者，得於修正後一年內，聲請改姓母姓。但子女已成年或已結婚者，不在此限。」而民法修正至今，早已超過一年，因此曾女士無法以無兄弟為理由將兒子改姓曾，郭女士的女兒（曾女士）早已成年、結婚，更無法改為郭姓，而曾女士已50多歲，即使離婚再招贅，恐怕已屆更年期，很難再生育，因此最好的方式便是利用收養達到改姓之目的。

民法第一〇七八條規定：「養子女從收養者之姓，有配偶者收養子女時，養子女之姓適用第一〇五九條之規定。」因此，倘若曾

女士將自己的子女給郭姓或曾姓人士收養便可達到改從曾姓或郭姓之目的。此外，倘若曾女士收養他人子女，並與王先生約定，亦可達到從曾姓之目的。至於郭女士，由於丈夫已死，因此收養子女時可從己姓。但是，郭女士若冠夫姓曾，則養子女亦姓曾，郭女士也無法為郭家留「後」了。

收養關係必須特別注意的是民法第一〇七七條規定：「養子女與養父母之關係，除法律另有規定外，與婚生子女同。」因此，若無意成立真正的收養關係，只為達到改姓之目的，恐怕會「假戲真做」，因為父母對子女的權利義務因收養關係而轉由養父母取得，親生父母將喪失對子女之監護權，養父母不但要扶養養子女，也要分遺產給養子女，養子女也將得不到親生父母的遺產及教養，後果十分嚴重，不可不慎。最終之計，不是放棄傳統的姓氏觀念，就是修改法律，讓子女也能從母姓，而不需靠招贅或無兄弟時看丈夫臉色，如此一來就不一定非生男孩不可，同時也有助於重男輕女觀念之消弭。

△統計顯示，桃園地區的強暴案件受害者多為學齡女童，醫師建議加強自我保護及緊急應變的觀念。（77.3.14，民生報）

△國內引進新一代口服避孕藥，無引起心臟血管硬化之疑慮。（77.3.14，民生報）

△不孕婦女服用「隆密芬」排卵藥，須由醫師處方，在配合基礎體溫下，才能確定功效，如擅自服用，生下多胞胎機率較高。（77.3.14，民生報）

△台北市政府社會局正籌備成立「婦女福利服務中心」，並編印婦女手冊。（77.2.28，聯合報）

△佳樂七十七年中華民國小姐選拔於二月二十三日選出一百零一位入圍，二十六日複賽選出三十名及候補十名，將在參加為期三週的集訓後，再角逐準決賽的十五個名額（77.2.29，自立早報）

△環球、世界、國際小姐七十七年「中華民國」小姐選拔會，已遵從政府意願，組成「聯合選拔會」，選拔會表示，因為選拔會將同時產生三組中國小姐，代表國家至世界小姐、環球小姐、國際小姐選美大會參選，因此參選者即有機會「一舉三得」。（77.2.24，中國時報）

△環球、世界、國際小姐七十七年「中華民國」小姐選拔之預選，於二月二十八日選出一百零九位入圍者，得參加三月二日舉行的元宵花車遊行，亦將繼續參加四月二、三日的初選角逐。（77.2.29，中央日報）

△護校畢業生因工作條件、收入與發展前途等條件差，對從事護士行業的意願，普遍相當低落。（77.3.12，民生報）

△一項「婦女工作權益保障」座談會中，與會者提出勞基法無法保障婦女的工作權，有賴進一步制定「男女雇用機會均等法」。（77.3.8，自立早報）

3 · 12 送樹到林務局

◎現場傳真

爲了要求政府正視台灣森林的危機，重視森林保育、國土保安，婦女新知基金會分別於3月12日及3月25日參加了「送樹到林務局」和「森林上街頭」等兩項救援森林的行動。

攝影 / 楊瑛瑛

「濫伐森林，一兩成災！」



· 婦女新知策劃的行動劇場。



· 林務政策的錯誤，導致台灣森林的危機。

3 · 25 森林上街頭



· 遊行隊伍自市議會出發後開到立法院，要求民意機構阻止林務單位濫砍伐森林。



· 居住在都市的人們，很難想像台灣森林一片光禿的慘象。



· 「請開闢我們的台灣森林！」活動前夕到東區發傳單一景。

從台灣社會的現況與展望看婦女運動(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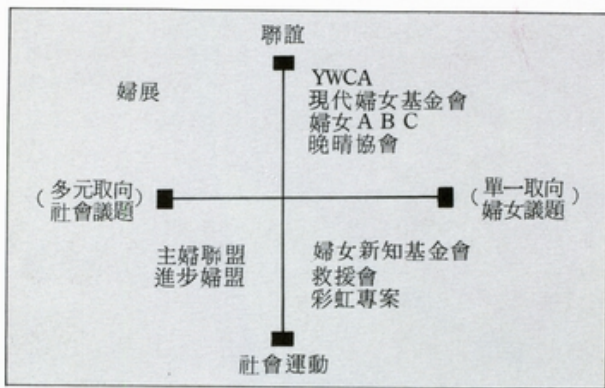
蕭新煌主講
暢曉雁整理

婦女團體與

婦女運動的走向

我們再來看看解嚴後的婦女運動所呈現的態勢如何？社會力是導致解嚴的主要力量，解嚴的結果使得社會力更為旺盛，許多的自力救濟事件表現上看是亂，但却是在找尋一新秩序，找尋兩性之間、勞資之間、學校與學生之間、消費者與生產者之間的新秩序，在這中間，婦女運動呈現的最有秩序，不見自力救濟，如在麥當勞站崗、國父紀念館歧視女性員工事件、拯救雛妓行動等都不算自力救濟，因為不是為了個人的利益而出發的。以此我們可以再把婦女團體以下列三種分類法分類：

一、單一或多元：就其組成目的為了聯誼或為了社會運動、是婦女取向還是社會取向，可分成四種，見下圖：



也可能走向多元性趨勢，但不可能從聯誼的多元性的馬上跳到多元運動，必須經過單一的社會運動才轉變為多元的社會運動，這應該有助於領導人為其組織定位。

二、利己或利他：利己即利婦女，比較屬於結社和聯誼團體；利他為運動和多主題；第三種為利己又利他的團體。利己的有YWCA、晚晴、ABC、現代婦女基金會等類似成長團體者；利他的有婦女救援會、彩虹專

案、進步婦盟；利己又利他的有婦展、新知、主婦聯盟。

三、成員的階級：婦女團體的成員多為城市的中產階級，發展多少會受到限制，如何去勞工和小農的婦女值得思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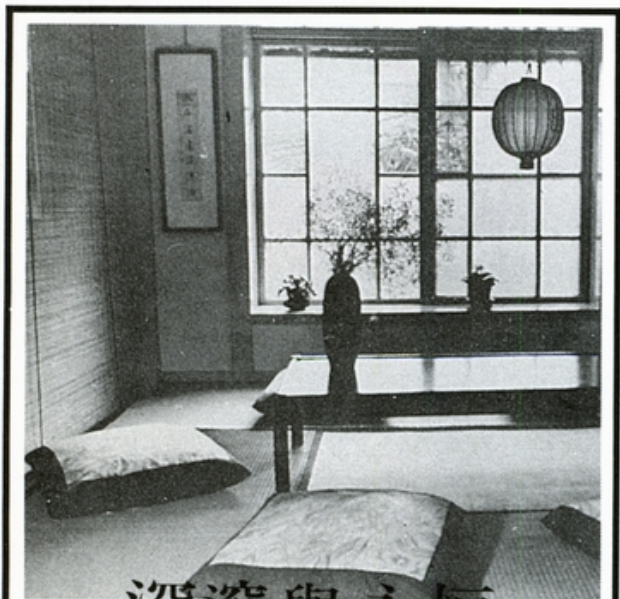
綜合以上三種分類法，婦女運動團體要尋找將來方向的軌跡，必須思考下列三個問題：

一、聯誼結社或社會運動？

二、單一旨趣或多元旨趣？

三、承認階級背景的限制性，這是最關鍵的，考慮自己的組織成員、動員力量、經濟背景，再看是否能跨出去，訴求可以找尋不同的階級，但要承認自己的限制性。

以上提供各位在婦女運動起步時，隨著社會力的蓬勃發展，可以開始思考婦女運動該如何定位，與其他社會力應保持何種關係的參考。



深邃與永恒

紫藤廬

品茗 沈思 對話

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16巷1號
TEL:3217375 · 3219459



男性解放——

僵化的性別的角色不僅傷害女性，
也使男性飽受威脅，
不能盡情發展自我。
做為現代男性，不能不冷靜自省
成長過程中的諸多問題，
作為現代男性，
不能不看「男性解放」！

定價180元·特價162元



拒絕做第二性的女人

西蒙·波娃訪問錄——

我樂見本書出版，
它將使大眾更瞭解我，
也希望大家因此
更瞭解我所獻身的目標。

——西蒙·波娃

定價90元·特價81元



敬請利用內附劃撥單，
或至郵局劃撥—0526188-8 婦女新知雜誌社帳戶